

浙江嘉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增加经营范围并修改《公司章程》部分条款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浙江嘉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6年9月30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增加公司经营范围并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》。

鉴于公司近期收购广东若天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60%股权，开展环保型钙锌稳定剂业务；并设立控股子公司济宁嘉澳鼎新环保新材料有限公司，开展环保型无苯增塑剂业务；以及为配合国际客户需求出口环保型添加剂产品。为加快上述产品在公司实现销售，并积极开展上述新产品的进出口业务，补充公司产品结构，公司需在经营范围中增加“化工原料及产品（不含危险化学品及易制毒化学品）的批发及其进出口业务”，并对《公司章程》部分条款进行修改，具体内容如下：

原经营范围：生产销售增塑剂和热稳定剂（具体限定品种详见嘉兴市环保局批文）；化学改性的动、植物油、脂；甲酸盐；环保产品、环保工程研发，植物油脂精炼（限桐乡市洲泉镇工业园区德胜路388号的分支机构经营）（涉及许可证或国家专项管理规定的，凭许可证经营或照相关规定另行报批。）

修改后经营范围：生产销售增塑剂和热稳定剂（具体限定品种详见嘉兴市环保局批文）；化学改性的动、植物油、脂；甲酸盐；环保产品、环保工程研发，植物油脂精炼（限桐乡市洲泉镇工业园区德胜路388号的分支机构经营）；化工原料及产品（不含危险化学品及易制毒化学品）的批发及其进出口业务。（涉及许可证或国家专项管理规定的，凭许可证经营或照相关规定另行报批。）

以上公司经营范围的变更，将涉及公司章程第二章第十三条的内容的变更，因此，公司拟对《公司章程》进行相应的修改，具体如下：

修改前：第二章第十三条

经依法登记，公司的经营范围：生产销售增塑剂和热稳定剂（具体限定品种详见嘉兴市环保局批文）；化学改性的动、植物油、脂；甲酸盐；环保产品、环保工程研发，植物油脂精炼（限桐乡市洲泉镇工业园区德胜路 388 号的分支机构经营）（涉及许可证或国家专项管理规定的，凭许可证经营或照相关规定另行报批。）

修改后：第二章第十三条

经依法登记，公司的经营范围：生产销售增塑剂和热稳定剂（具体限定品种详见嘉兴市环保局批文）；化学改性的动、植物油、脂；甲酸盐；环保产品、环保工程研发，植物油脂精炼（限桐乡市洲泉镇工业园区德胜路 388 号的分支机构经营）；化工原料及产品（不含危险化学品及易制毒化学品）的批发及其进出口业务。（涉及许可证或国家专项管理规定的，凭许可证经营或照相关规定另行报批。）

《公司章程》除上述修改外，其余内容保持不变。

公司经营范围的变更以工商登记机关最终核准为准。本次增加经营范围和修改《公司章程》部分条款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嘉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6 年 10 月 10 日